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项目编号：GGP20260702

采 购 人：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编制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

第五章 磋商程序 37

第六章 合同文本 4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的供应商应在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2 号世纪港 C1401 室现场报名或通过 930410253@qq.com 邮箱网上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GP20260702

2.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3.采购需求：本项目共 1 个包，采购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 1 项，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项目采购预算：￥13.5（3 年），其中 4.5 万元/年，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服务期：3 年，合同一年一签。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以及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近三年内，供应商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8）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现场登录查询为准）。

（9）供应商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templet/index_7.jsp)完成注册备案。（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三、磋商采购文件的获取

1、领取磋商文件时间：2026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节假日除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领取本磋商文

件，并登记备案，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磋商。

2、领取磋商文件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12号世纪港C1401室现场报名或通过930410253@qq.com邮箱网上报名。

3、供应商报名本项目时应携带以下资料：供应商持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磋商文件电子版本发至供应商的邮箱）或将以上材料盖章扫描发送至上述邮箱进行远程报名。

4、磋商文件售价：500元，报名费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7月1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递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世纪港C1401室开标室

五、开启

1、时间：2026年07月1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世纪港C1401室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少于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http://www.hijz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八、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 址：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营根镇教育路虎卫巷 1 号

电 话：0898-862221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2 号世纪港 C1401 室

电 话： 0898-6675650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　　话：0898-66756504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金额	￥13.5（3 年），其中 4.5 万元/年，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2	最高限价	￥13.5（3 年），其中 4.5 万元/年，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3	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响应时，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涉及进口产品采购的项目，应当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0元整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与开标时间一致； 保证金的支付形式：可以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开户名: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海口海府支行 账　号：110 1471093 6004
5	低于成本价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投标（响

		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供应商如有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文件 2006 年 10 月 24 日颁布《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当期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环境标志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1%）。 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文件 2004 年 12 月 17 日颁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当期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2%）。

		3.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自 2020 年 12 月 18 日起施行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出具符合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谈判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自 2017 年 9 月 1 日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见财库[2017]141 号的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6.价格扣除幅度：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供应商同时为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7.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	节能、环保政策	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 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内的，供应商应 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响应无效。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当供应商的评审价相同时，优先采购其响应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

		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8	知识产权	1.知识产权 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 除非竞争性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 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 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 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	招标代理 服务费	代理协议约定，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计算，按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领取前一次性支付；并一次性转入公司账户 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海口海府支行 账　号：110 1471093 6004

二、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服务活动。

1.2“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供应商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要求提供。

1.3“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供应商除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政府采购人”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报名、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提交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信用中国（海南）网

http://xyhn.hainan.gov.cn/CreditHnExtranetWeb/；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②信用信息查询要求：查询时间同项目公示时间。

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报价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费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

5.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磋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响应文件格式；

（5）磋商程序；

（6）合同文本；

5.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5.4 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而是为了达到类似的要求。

5.5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补充

6.1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至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报名本项目的供应商。

6.2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6.2.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6.2.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6.2.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报名本项目的供应商。

7.现场踏勘（本项目：□组织 ☑不组织）

7.1 供应商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7.2 供应商现场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8.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8.1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

绝。

9.报价

9.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9.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10.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投标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持有效身份证明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大会，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10.2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响应文件电子版（提交 Word 和 PDF 两种格式）由 U 盘保存并标贴标记，电子文档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0.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胶装成册。响应文件副本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0.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不得有任何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信息模糊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视为无效投标。

10.5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正本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10.6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内容应完整，未按要求制作和编写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投标，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7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1．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授权代表姓名并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1.2 供应商所递交响应文件正本、响应文件副本、电子文档和磋商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其它材料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箱）内，密封袋（箱）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封套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项目编号：GGP20260702

分包号：___/___包

注明：“请勿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1.3 若响应文件未按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2.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3.确定成交候选人

1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3.2 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3.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14.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5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涉及 ☑不涉及）

15.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15.2 如果成交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16.签订合同

16.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6.2 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6.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6.5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17.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8.履行合同

18.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18.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9.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0.质疑、投诉处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处。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我们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21.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项目预算：年度服务费用 4.5 万元，三年服务总金额 13.5 万元。

2.主要内容：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门诊大楼、住院大楼、综合楼、旧门诊楼、新感染科大楼、周转房楼（包括医院食堂）和员工宿舍消防系统、消防设施年度维修保养，具体要求咨询项目联系人。

3.本次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养的内容为：所有消防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维修工作。

4.具体维护保养、维修内容包括如下：

（1）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包含火灾控制盘、系统联动软件、智能模块、各类探测器、各类报警器及报警按钮、火灾显示盘、消防广播、消防电话等；

（2）室内、室外消火栓灭火系统；

（3）水自动灭火系统（含湿式自动喷淋系统、预作用系统、防火卷帘系统）；

（4）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

（5）消防增压稳压供水系统；

（6）防排烟系统；

（7）防火门、防火卷帘；

（8）消防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

（9）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5.项目服务周期为 3 年，合同采用一年一签模式

6.维保单位必须具备专业维护保养的技术人员和各项管理体系；

7.维保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必须持有海南省公安消防培训基地颁发的上岗证和其它技术等级证书，要求专业技术人员必须熟悉火灾报警控制器等自动消防设施的操作及维

护，并承若在维护保养期间能对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进行升级、修改、调试等工作，并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注：采购需求内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不允许偏离。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一、投 标 函.....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四、合同履约能力承诺书.....
五、资格承诺书.....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七、开标一览表.....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九、技术、商务响应表.....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十一、业绩情况表.....
十二、其他材料.....
十三、中小企声明函.....

一、投 标 函

（采购人）：

根据贵单位2026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项目编号：GGP20260702）的磋商邀请函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供应商（报价单位名称），提交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根据此函，兹承诺如下：

（1）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及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本项目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完全同意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2）放弃对本项目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60 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中标资格，即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保证。同时也理解贵单位不承担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费用。

（7）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8）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规定。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___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_____

日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负责人）授权声明书

（采购人）：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负责人））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合同执行等一切事宜，我方均予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现声明：（供应商名称）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违反，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合同履约能力承诺书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参加 “　　项目”的投标活动，现承诺：（供应商名称）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承诺书

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我单位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5.我单位符合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符合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7.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我单位与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0.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11.同意此承诺书在省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现场登录查询为准）。

（3）供应商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templet/index_7.jsp)完成注册备案。（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注： 1、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2、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印章。

七、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GGP20260702

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包号	项目内容	总价（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项目本身	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大写： 小写：	3 年，合同采用一年一签模式	详见分项报价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相关环节的全部费用。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GGP20260702

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4						
5						
合计：¥_____（大写：人民币 _____）						

说明：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注：1、“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2、 本分项报价表与报价一览表一起密封，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予以报价。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技术、商务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要求，对“采购需求”条款偏离情况逐项列入该表，以及对其偏离情况进行说明；未列入该表的视作投标人承诺完全响应（满足）采购需求。

投标人必须根据标的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请在以下方框内选择（打勾）

☐ 完全响应“第三章 采购需求”

☐ 对“采购需求”条款存在以下偏离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描述	供应商偏离情况描述	偏离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2					
3					
……					

注：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偏离情况”应按下列规定填写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优于的视为正偏离，填写“＋”；低于的视为负偏离或不满足，填写“-”；未列入该表的视作投标人满足采购需求。

3.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接受负偏离。

投标人全称（公章）：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人</td><td colspan="3"></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类型</td><td></td><td rowspan="5">其

中</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td><td colspan="2" row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td><td colspan="2" row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账号</td><td></td><td colspan="2">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业绩情况表

序号	采购人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2				
……				
……				

说明：附相关合同关键页等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清晰，因复印件不清晰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十二、其他材料

供应商根据商务技术评分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十三、中小企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五章 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采购人可出不可不出）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和评审工作。

2、磋商组织

磋商工作由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3、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3）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4）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2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且政府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2）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政府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3）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 在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但不得违背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通过资格和符合性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综合评分表），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类别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85%	15%

7、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

如供应商满足 “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8、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4、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5、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6、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资格审查表

项目编号：GGP20260702

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类别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的资格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近三年内,供应商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现场登录查询为准）。			
		供应商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templet/index_7.jsp)完成注册备案。(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审查意见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符合审查表

项目编号：GGP20260702

项目名称：2026 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

类别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符合性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报价	投标价是否固定价且投标价是唯一的，且不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服务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审查意见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满分
1	日常消防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定的日常消防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应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日常安全检查； (2)日常重点部位防范工作： (3)日常消防知识训练安排及消防培训方式； (4)系统运行监测和故障排除； (5)日常消防工作保障措施； 上述方案包含以上5项要素且上述内容完整、切实可行的得20分，缺少一项扣4分，每项中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种情形。)	20分
2	安全管理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消防安全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 (1)安全工作制度；	20分

		(2)安全检查措施； (3)安全管理措施； (4)安全事故应急措施； (5)安全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方案包含以上 5 项要素且上述内容完整、切实可行的得 20 分，缺少一项扣 4 分，每项中有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种情形。)	
3	应急预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 (1)突发事件处理； (2)应急预案分析； (3)抢救救援工作以及疏导工作； 服务方案包含以上 3 项要素且上述内容完整、切实可行的得 18 分，缺少一项扣 6 分，每项中有一处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	18 分

		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种情形。	
4	项目实施团队	项目实施团队中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人得 2 分，满分 12 分。证明材料:1 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且为投标供应商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12 分
5	类似业绩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消防系统维护服务业绩的，每提供一个类似合同业绩得 3 分，满分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证明材料: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5 分
6	价格分	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价格权值×100	15 分
合计			100 分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项目编号：GGP20260702）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 付款方式：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